

揭西县五经富镇传仁塑料厂年产 60 吨 PVC 片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废水、废气、噪声）验收意见

2019 年 3 月 12 日，建设单位揭西县五经富镇传仁塑料厂组织验收报告编制机构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及专业技术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根据揭西县五经富镇传仁塑料厂年产 60 吨 PVC 片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现场查看了本项目建设运营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听取了验收监测单位以及其他各参会单位关于相应工作的介绍汇报，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揭西县五经富镇传仁塑料厂年产 60 吨 PVC 片材建设项目位于揭西县五经富镇陈江村委揭丰公路边；占地面积 1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75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仓库及配套设施。

主要从事 PVC 片材产品的加工，年产 60 吨 PVC 片材，主要生产设备：混料机 1 台、挤出机 1 台、压延机 1 台、空压机 1 台、冷却水池 1 个。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揭西县五经富镇传仁塑料厂年产 60 吨 PVC 片材建设项目于 2017 年 7 月委托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取得了审批意见。项目试运行至今未收到任何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等，本项目固废由揭西县环境保护局另行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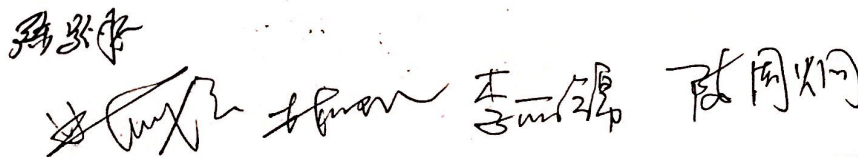
验收组：



表1 项目验收内容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实际落实情况
建设内容 (地点、 规模、性 质等)	<p>揭西县五经富镇传仁塑料厂年产60吨PVC片材建设项目位于揭西县五经富镇陈江村委揭丰公路边,其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 N23°36'9.40", E116°06'8.33"。项目所在厂房东面、西面均为荒地,南面为临时搭建房,北面为厂房及荒地,本项目仅涉及混料、挤出、压延成型、包装出货,无酸洗磷化、油漆、喷塑等表面处理工艺。</p> <p>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年产pvc片材60吨,项目占地面积为150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75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一栋1层生产车间(建筑面积:600平方米),建筑1栋1层仓库(建筑面积650平方米),建筑一栋2层办公室(建筑面积500平方米)。</p> <p>主要原辅材料:聚氯乙烯年用量65吨,稳定剂年用量0.2吨,增塑剂年用量0.3吨,均为外购。</p> <p>主要生产设备:混料机1台、挤出机1台、压延机2台、空压机1台、冷却水池1个。</p>	<p>揭西县五经富镇传仁塑料厂年产60吨PVC片材建设项目位于揭西县五经富镇陈江村委揭丰公路边,其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 N23°36'9.40", E116°06'8.33"。项目所在厂房东面、西面均为荒地,南面为临时搭建房,北面为厂房及荒地,本项目仅涉及混料、挤出、压延成型、包装出货,无酸洗磷化、油漆、喷塑等表面处理工艺。</p> <p>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年产pvc片材60吨,项目占地面积为150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75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一栋1层生产车间(建筑面积:600平方米),建筑1栋1层仓库(建筑面积650平方米),建筑一栋2层办公室(建筑面积500平方米)。</p> <p>主要原辅材料:聚氯乙烯年用量65吨,稳定剂年用量0.2吨,增塑剂年用量0.3吨,均为外购。</p> <p>主要生产设备:混料机1台、挤出机1台、压延机1台、空压机1台、冷却水池1个。</p>
污染防治 设施和措施	<p>1、废水方面:实行雨污分流,运营期设备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得外排;项目运营期员工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水质标准后储存于蓄水池,回用于周边农田林地灌溉,不外排。</p> <p>2、废气方面:项目运营期产生粉尘和项目挤出、压延成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水喷淋-UV光解-达标排放”处理工艺治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总VOCs有机废气排放浓度参照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p>	<p>1、已落实,运营期设备冷却用水循环使用;项目运营期员工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水质标准后储存于蓄水池。</p> <p>2、已落实,项目运营期产生粉尘和项目挤出、压延成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水喷淋-UV光解-达标排放”处理工艺治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总VOCs有机废气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p>

验收组:





	(DB44/814-2010)的规定限制,其余各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的规定限制,粉尘废气采用车间整间密闭和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粉尘废气经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3、噪声方面: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措施,确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3、已落实。 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措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其他要求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存在学校、医院、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	项目已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存在学校、医院、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
	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应满足VOCs排放总量 $\leq 0.105t/a$ 。	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VOCs排放总量为0.074t/a,符合揭西县环境保护局总量控制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压延机减少为1台,其他主要设备、生产工艺及产能均按环评报告表及审批要求建设,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二) 废气

项目挤出、压延成型工序由于塑胶料发热熔化时会产生有机废气,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水喷淋-UV光解”处理设施处理后高空排放。项目有组织排放的VOCs能够符合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1中的规定排气筒排放限值(II时段)要求。

粉尘废气采用车间整间密闭和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粉尘废气经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三)、噪声

验收组:

陈永平

3

李国平 *李国平* *陈国火*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及送排风设备运行时的产生的噪声。已通过合理布置噪声源，对设备进行封闭式隔声、吸声、消声处理，严格执行操作规程、采用减振处理、加强绿化等噪声防止措施。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VOCs 排放总量为 0.074t/a,符合揭西县环境保护局总量控制要求。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

项目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配备了必要事故防范和应急设备；做好生产车间和化粪池等污水处理设施的防渗、防漏工作，可以有效地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2、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厂区内外栽种多种植物，对粉尘和有机废气有吸附作用，对噪声也有一定的吸收和阻碍作用，在空地和边界附近种植树木花草，既可美化环境，又可吸尘降噪。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有废气、噪声和污水处理设施等。建设单位安排专门的环境安全管理人员对上述环保设施定期维护，各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期间，项目正常生产，主要设备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工况负荷达到75%，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果如下：

1、由废水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标准后，满足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要求。

2、由废气检测结果可知，项目有机废气经“水喷淋+UV光解”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1中的规定排气筒排放限值(II时段)的要求。项目粉尘废气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

3、边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昼夜要求。

验收组：

陈影华

李锦

李锦

李锦

陈国明

4



4、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VOCs 排放总量为 0.074t/a,符合揭西县环境保护局总量控制要求。

综上,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较好。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均能满足相应执行标准,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评[2017]4号)、《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验收组认为建设项目基本能够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和环评文件的审批意见要求,落实环境保护措施,执行“三同时”制度,整体工程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项污染物符合验收标准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切实做好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及管理,确保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废气、噪声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陈永华

5

李一平 *李一平* *李一平* *李一平*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揭西县五经富镇传仁塑料厂	厂长	13751658798	陈发华
验收监测机构	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13592886533	陈同炯
专家	市环境检测中心	主任	13828165033	甘国平
专家	揭西县环境监测站	主任	13580208686	李国平
专家	揭西县环境监测站	主任	13828122366	李国平

揭西县五经富镇传仁塑料厂

2019年3月12日

